



第四輯

古本小說集成

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古本小說集成 第四輯

《古本小說集成》編委會 編

山水情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前言

李夢生

《山水情》二十二回，日本東京大學文學部藏明末清初刊本。書前有序，殘，末署「倬庵主人漫題」。目錄、卷首均題「新編繡像山水情傳」。作者不詳。正文有行間評，回後有總評。

書叙才子衛彩（旭霞）與才女鄔素瓊的婚姻戀愛故事。卷首以說話人口氣稱此書翻出舊套，「郎才女貌，兩下相當，娶的願娶，嫁的願嫁，中間又有人作合，又無不知情的父母從中阻隔，又無奸謀強圖興波作浪」。可見，作者雖創作的是傳統的才子佳人小說，但力求突破這類小說「千人一面，千部一腔」的俗套，儘管這在小說的具體創作中體現得不很明顯，但對這類小說的弊端的認識至少比《紅樓夢》作者在第一回中所說的要早了上百年。同時，從這段話可以看出，作者著書時，才子佳人小說已相當繁榮，因此本書不會作於明末清初以前。

本書作者，雖自稱力圖翻新，細考所演，實亦襲舊。書首另有一段話頗可作證：「姻緣一事，……也有以所見爲緣的，也有以所聞爲緣的……緣之所在，使人可以合，使人可以離；使人可以生，使人可以死；使人可以離而合合而離，使人可以生而死死而生。」這段話很容易使人想到明末戲曲家湯顯祖《牡丹亭》的題辭中的一段話：「情不知所起，一往而深。生者可以死，死可以生。生而不可與死，死而不可復生者，皆非情之至也。夢中之情，何必非真？」而本書衆多情節，也都照搬《牡丹亭》傳奇。如寫普門大士欲成就素瓊與旭霞的姻緣，特命伽藍、土地將旭

霞的魂魄攝來，讓他們在夢中歡會。接寫素瓊感夢，精神纏綿，閑步小園，見紅芳零落，穠綠陰陰，感春光凋零，佳期渺茫，乃手繪旭霞與自己相伴的像。這些，都與《牡丹亭》中「驚夢」、「寫真」等齣相疊合。而書中圖畫失落、兵革興起、冥府審案等情節，也莫不與《牡丹亭》有相近之處。由此可見，作者創作時是刻意以《牡丹亭》為故事藍本。本書僅存孤本，流傳不廣，故未被研究湯顯祖的學者所注意，實為憾事。

現即據日本東京大學藏本影印。原書除序殘缺外，第三回第十八葉亦缺。

以上原图

來。翻

可。得。可。

可。

又。出。只。在。水。間。可。其。來。知。
為。有。耶。無。耶。而。實。能。生。之。

此特藉宋文。又人子。達達
士。為千官。義。淡。強。亦。子。子
心。與。不。必。有。子。子。子。子
而。不。必。有。其。人。義。少。山。水

情。在。美。海。乃。其。乃。是。固。能。
夢。心。美。海。乃。其。人。是。可。為。
告。必。則。夫。美。靈。神。會。可。追。
踪。子。建。據。駕。宋。公。又。以。難。

上座人並驅之哉。

倬菴主人湯題



以書如子厭喧填
負勢令山逢曉



胡行邪念觸天威

詔仰陰司申罪



揚開畫扇慰心苗

忽於樵聲老



金蘭至戚相嘲戲
惹得情痴淚滿腮